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在公司办公楼五楼一号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以及相 关材料已于2023年12月18日通过书面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富林召集和主持,应出席董事9人,实际出席董事 9人。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,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 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、《广东富信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的规定,会议形成的决议 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- 1、主要内容: 经审议,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结合公司 发展需要,公司董事会同意新增聘任罗嘉恒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任期自本次董 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 - 2、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, 经审议通过此项议案。
 - 3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 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61)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2月28日